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468号）同意，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绿茵生态”，股票代码“002887”。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2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自2017年8月1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不存在未披露重大事项。

二、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近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对外投资、资产收购、出售计划或其他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计划实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本次发行价格42.01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16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2.98倍，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E48土木工程建筑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16.69倍（截止2017年6月23日）。本次发行市盈率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

四、本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7]006940 号）根据上述报告，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总资产	120,549.88	99,425.78	83,660.62
总负债	48,425.07	44,552.31	50,125.52
所有者权益	72,124.81	54,873.47	33,535.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1,813.30	54,622.62	33,482.43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68,538.22	58,654.77	45,809.39
营业利润	18,481.86	13,665.51	8,500.90
利润总额	20,075.15	13,529.33	9,036.71
净利润	17,251.34	11,831.34	7,472.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190.68	11,735.61	7,495.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627.48	11,387.70	6,850.66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99.55	11,629.85	-2,394.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71.46	-17,110.32	697.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5.49	8,923.16	-863.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2.60	3,442.69	-2,560.95

(四)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流动比率	2.38	2.11	1.54
速动比率	1.92	1.58	1.1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62%	46.25%	61.3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97	9.10	6.28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	-	-
主要财务指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6	1.10	0.93
存货周转率(次)	1.89	1.63	1.4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0,548.83	14,276.91	9,633.20
利息保障倍数(倍)	218.09	162.31	100.06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2.02	1.94	-0.4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29	0.57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19%	24.89%	25.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87	1.96	1.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87	1.96	1.41

五、2017 年第一季度审计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公司对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进行了披露，所披露的 2017 年第一季度财务信息未经审计，但已经申报会计师审阅。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专项声明，保证该等财务报表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已出具专项声明，保证该等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2017年第一季度，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均有一定幅度提高，根据大华会计师出具的大华核字[2017]002458号《审阅报告》，2017年第一季度经审阅后合并报表的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及同期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3月末	2016年末	变动幅度
资产总计	117,186.56	120,549.88	-2.79%
股东权益合计	75,773.35	72,124.81	5.06%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1~3月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0,517.68	10,025.72	4.91%
营业利润	4,300.06	3,313.75	29.76%
利润总额	4,305.39	3,839.17	12.14%
净利润	3,648.54	3,269.92	11.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11.34	3,257.45	10.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91.02	2,757.58	2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3.12	-4,139.03	123.7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主要经营状况正常，经营业绩继续保持稳定。此外，公司经营模式、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及价格、销售规模及价格、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预计2017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区间为30,593.97万元~31,858.54万元，相比去年同期增长9.28%~13.8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区间为8,501.11万元~9,070.33万元，相比去年同期增长2.49%~9.35%。上述测算不构成公司对2016年1-6月的业绩预测及利润承

诺。若实际经营情况与公司的初步预测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进行披露，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一）宏观财政经济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所承担的建设工程项目主要为生态修复和市政园林绿化项目，项目建设的投资方主要为项目所在地地方政府的下属建设单位或主体。宏观财政经济政策（尤其是银行信贷调控政策、地方债政策）的变动对地方政府财政实力和资金充裕情况有重大影响。若宏观财政经济政策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可能导致地方政府财政实力减弱、财政资金不足，各级政府削减或延缓非刚性的财政支出项目，从而使公司工程项目出现投资规模缩减、建设期延缓或回款效率下降等不利情况，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回款造成不利影响。

（二）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48,331.58 万元、44,420.92 万元和 56,844.2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7.77%、44.68%和 47.15%，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2.42%、47.29%和 49.36%。应收账款在资产结构中的比重相对较高，增长较快，与本公司所处的生态环境建设行业以及主要从事工程施工业务有着密切关系。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可能继续保持较高的水平。

未来，如果出现客户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的风险。

（三）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下降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工程施工业务，该业务的开展需要垫付大量的流动资金，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资金压力。同时，近年来公司生态修复项目的逐渐增多也导致工程结算周期和应收账款回款周期的相应延长，公司营运资金的压力也日益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394.69 万元、11,629.85 万元和 12,099.55 万元。如果今后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出现持续净流出的情况，将可能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

（四）工程结算滞后的风险

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本公司存货实际上反映了工程项目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款，本公司应收账款实际上反映了已完工已结算或者未完工部分已进度结

算的工程款。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承建工程施工项目的不断增加和工程施工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存货中工程施工与工程结算的差额不断增加，若由于工程施工项目变更、工程验收时间拖延及发包方审价审图程序复杂，或各种原因导致的发包方现场人员变更，结算资料跟踪不到位等原因不能按照合同约定条款定期进行结算，可能导致存货中的工程施工余额未得到发包方确认而不能请款，从而使得存货库龄增长；或者由于工程工期缩短等原因，发包方在工程期间不予确认而集中在项目验收时才集中确认，将会导致公司期末工程施工余额的持续增加，且在结算后公司才能确认应收账款、发包方才能履行相应的付款程序，从而对公司的工程款的回收产生进一步的滞后影响。

（五）存货跌价损失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由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构成，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主要与工程施工和工程结算相关。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作为工程施工核算，已结算的价款作为工程结算核算，两者的差额确认为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净额分别为 22,376.68 万元、23,576.46 万元和 22,346.14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6.75%、23.71%和 18.54%，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8.90%、25.10%和 19.41%，占比较高。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如果出现客户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期结算的情况，可能导致存货中的工程施工出现存货跌价损失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六）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带来的经营风险

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要求，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目前，公司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绿化养护收入，均已征收增值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带来的影响，主要包括：

1、增值税属于“价外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公司确认收入时需将增值税从收入中扣除，从而导致在同等业务规模下，公司的营业收入将有一定程度的下降，税金及附加也会相应减少。

2、公司工程施工业务的主要成本（如劳务、砂石料、石材等材料）可能存在无法取得全部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情况，将会导致公司的实际税负加大。

（七）资金来源不能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模式决定了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需要投入大量的营运资金。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稳步增长，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也呈现逐年增长的态势。目前，公司的资金来源已基本能够满足现阶段的正常业务需求，但是，随着未来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增长，可能存在无法获得足够营运资金的风险，从而会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八）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我国城镇化的发展，园林绿化产业已经成为快速发展的新兴产业，但由于行业准入门槛较低，企业数量众多，企业区域性经营特征明显，市场竞争比较激烈。未来，随着部分优势企业依托资本市场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并且市场化程度不断加深，激烈的市场竞争有可能挤压公司的市场空间，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和盈利能力的稳步提升。

（九）原材料和劳务价格大幅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苗木、砂石料、石材等原材料和劳务的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6.79%、76.77%和 67.04%，占比较高。如果未来受市场需求变动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原材料价格和劳务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将对公司营运资金的安排和施工成本的控制带来不确定性。

（十）自然灾害风险

公司从事的工程施工项目多为户外作业，严寒天气、暴风雪及暴雨、持续降雨等恶劣天气状况以及地震、滑坡、泥石流等自然灾害均可能影响本公司正常的工程施工业务，导致不能按时完成工程建设项目，并可能增加成本费用，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十一）公司经营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的生产经营表现出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公司目前的业务区域主要集中在北方地区，进入冬季后，该地区寒冷的气候不适宜室外施工和苗木种植，从而使植物的种植生长、工程施工进度和效率受到较大影响，导致发行人生产经营存在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十二）税收优惠变动的风险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1 日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国家税务局、天津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1200023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

得税法实施条例》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15%，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期限为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014年、2015年、2016年本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金额为1,030.82万元、1,145.76万元和1,860.98万元，占同期合并净利润的比例为13.79%、9.68%和10.79%。如果今后本公司不能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将会对本公司的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十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于补充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天津绿茵生态研发中心项目和生态建设工程机械装备购置项目。项目建成投产后，将对本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技术水平的提升、盈利能力的增强以及发展战略的实现产生积极影响。未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工程进度放缓、投资成本上升、市场环境变化等各种不确定因素对项目实际收益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上述风险为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并特别关注上述风险的描述。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日